**《山地旅游 图形符号》**

**起草说明**

**一、制定的必要性**

图形符号是以图形为主要特征，信息传递不依赖于语言的符号；公共信息符号则是向公众传递信息，无需专业培训即可理解的标志用图形符号，具有直观性。使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（以下简称图形符号）是一种国际惯例。目前我国随着标准化工作的推行，图形符号的使用也越来越广泛。

与旅游有关的图形符号，适用于旅游景区、游客集散地（如商业中心、车站、机场、码头等）、景区周边道路等公共场所及相关设施，具体用于导向系统中的位置标志、导向标志、平面示意图、区域功能图、街区导向图、便携印刷品等导向要素，对游客具有引领、敬告作用，对潜在的游客也能起到宣传作用。目前已颁布实施《GB 2894-2008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》、《GB 13495.1-2015 消防安全标志第1部分：标志》、《GB/T 10001.1-2012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：通用符号》、《GB/T 10001.2-2006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2部分：旅游休闲符号》、《GB/T 10001.4-2009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4部分：运动健身符号》、《GB/T 10001.5-2006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5部分：购物符号》、《LB/T 001-1995 旅游饭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》，除去重复约有图形符号500个。但一方面，这些图形符号不能涵盖与旅游有关的所有公共场所及相关设施、相关服务和相关活动，也不能适应贵州山地旅游发展的需求；另一方面，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旅游业的发展变化，相继产生了许多新设施和新业态，现有图形符号已无法满足现实需要。因此，为适应新形势，有必要在原有图形符号的基础上，对缺漏和新出现的条目进行增补。

**二、起草过程**

编写组由高校富有实践经验的专业教师组成。负责人盘晓愚，贵州大学教授，主要研究方向为文化旅游，曾负责编制《黎平肇兴旅游景区导游讲解服务规范及讲解员等级评定（DB 5226/ T126—2017 ）》《黎平肇兴旅游景区旅游商店设施与服务等级划分 （DB 5226/ T127—2017）》《黎平肇兴旅游景区民居旅馆设施及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 （DB 5226/ T131—2017）》。

本标准的起草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：

第一阶段，2018年9—10月。接受任务，收集、研究有关文献，掌握已有的图形符号，了解贵州旅游业的发展现状，确立筛选图形符号的依据，最后根据筛选依据，确定图形符号，拟定编写提纲。

第二阶段，2018年11—12月。编写标准初稿，内部讨论修改。

第三阶段，2019年。根据省旅委、文旅厅意见进行修改。

第四阶段，提交征求意见稿。

**三、主要内容**

本标准主要包含以下内容：

1.图形符号的适用范围；

2.图形符号的应用；

3.图形符号的含义和设计；

4.图形符号索引；

5.图形符号英文对应词索引。

**四、需要说明的几个问题**

**（一）本标准与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相关国标、行标的关系**

本标准与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不冲突；本标准的制订不是替代已有的国标、行标，而是对现有图形符号的有效补充，应用中如需使用其他图形符号，则应在相应国标、行标中选取，与现行有关标准无冲突。

**（二）本标准确定图形符号的依据**

筛选、确定图形符号的依据：一是目前已发布的与图形符号有关的国标、行标部具备的；二是贵州省旅游业已出现的产品、业态和设施设备中较为常见的，特别是地方特色突出的；三是新出现的旅游设施、服务。根据第一条，增选了旅游农家乐、主题饭店、乡村客栈、汽车露营地、营位区、轮椅、免费取用、索桥、漂流、泥浴、药浴、古树名木等条目；根据第二条，增选了旅游村寨、汀步、古民居、歌舞表演场、工艺品制作展示、食品制作体验文化展示等条目；根据第三条，增选了玻璃栈道（桥）、充电桩、救援桩、自助厨房、亲子互动等条目。

**（三）本标准图形符号的设计**

本标准图形符号设计，遵照《GB/T 20501.1-2013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导向要素的设计原则与要求 第1部分：总则》以下条目：5. 一般原则；6.1 图形符号，6.4 颜色；8.1 基准尺寸，8.2图形符号边线线宽，8.3 图形符号与图形符号的间距，8.6 导向信息元素与导向要素边缘的间距。

**（四）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**

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未发生重大意见分歧。

**（五）专利及涉及知识产权情况**

本标准图形符号参照《GB 2894-2008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》、《GB 13495.1-2015 消防安全标志第1部分：标志》、《GB/T 10001.1-2012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：通用符号》、《GB/T 10001.2-2006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2部分：旅游休闲符号》、《GB/T 10001.4-2009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4部分：运动健身符号》、《GB/T 10001.5-2006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5部分：购物符号》、《LB/T 001-1995 旅游饭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》的表达方式设计，不涉及专利及知识产权问题。

**（六）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**

本标准是贵州山地旅游标准体系的组成部分，为首次编制，建议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；建议制订切实可行的措施，对本标准进行宣传、实施，推动贵州省山地旅游规范使用图形符号，提高旅游服务和管理水平。